

门头沟新城北部（双峪门户区）区域综合治理提升项目
（剧场东街）

施 工 合 同

发包人：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政府大峪街道办事处

承包人：北京路桥方舟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附件一：合同协议书

合同协议书

编号：_____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_____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政府大峪街道办事处_____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李宏伟_____

法定注册地址：_____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_____北京路桥方舟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_____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李小梅_____

法定注册地址：_____北京市门头沟区妙峰山镇丁家滩村村委会北 300 米_____

发包人为建设门头沟新城北部（双峪门户区）区域综合治理提升项目（剧场东街）（以下简称“本工程”），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、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：门头沟新城北部（双峪门户区）区域综合治理提升项目（剧场东街）

工程地点：北京市门头沟区

工程内容：门头沟新城北部（双峪门户区）区域综合治理提升项目（剧场东街）设计图纸、工程量清单及相关文件所示的全部内容。包括庭院工程、装饰装修、电气及智能化等施工内容。

群体工程应附“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”（附件二）

工程立项批准文号：/

资金来源：/

二、工程承包范围

承包范围：门头沟新城北部（双峪门户区）区域综合治理提升项目（剧场东街）设计图纸、工程量清单及相关文件所示的全部内容。包括庭院工程、装饰装修、电气及智能化等施工内容。

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五章“技术标准和要求”。

三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: 2025 年 12 月 19 日

计划竣工日期: 2026 年 6 月 19 日

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, 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

期起算。

四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: 合格

五、合同形式

本合同采用 固定单价 合同形式。

六、签约合同价

金额(大写): 壹佰捌拾万零壹仟陆佰柒拾玖元叁角贰分 (人民币)

(小写) ¥: 1801679.32 元

其中: 安全文明施工费: 72082.93 元

暂列金额(含税): 0 元

专业工程暂估价(含税): 0 元

.....

七、承包人项目经理:

姓名: 张学文 ; 职称: 中级工程师 ;

身份证号: 13108219750310081X ;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: 10111534091100815 ;

建造师注册证书号: 京 1112011201119664 。

建造师执业印章号: 京 1112011201119664 (00) 。

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: 京建安 B (2025) 0008269 。

八、合同文件的组成

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:

- 1、协议书;
- 2、中标通知书;
- 3、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;
- 4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;
- 5、合同条款通用部分;

6、技术标准和要求；

7、图纸；

8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
9、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九、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。

十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。

十一、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十二、本协议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，合同双方各执一份；副本一式____份，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。

十三、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。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_____

(盖单位章)

承包人：_____

北京路桥方舟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(盖单位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

委托代理人：_____

(签字)

法定代表人或其

委托代理人：_____

(签字)

____年____月____日

____年____月____日

签约地点：_____